

第三章

如何在校內組織輔導工作

輔導組

在學校本位輔導方式的架構下，全校教職員均參與推行輔導工作，務求在校內營造一個積極、親切和充滿關懷的環境，以促進學生健康成長，發展潛能及妥善地照顧他們的需要。校長應帶領制定方向，而全校教師、學校社工及其他人員則應通力合作，協助學生全人發展。校內各功能小組應協調組內的工作，以實踐辦學宗旨。推行輔導工作方面，學校應成立一個輔導組，負責策劃、統籌、推行及評估有關工作。

本港的學校各自採取不同的方式進行輔導工作。有些學校會採取綜合的模式，把輔導組和訓育組歸併入關顧輔導組；有些學校則委任一名主任級教師，專責監督及推行學校的輔導和訓育政策。此外，亦有不少學校委任一名副校長，督導校內的關顧輔導服務及/或學生的福利服務，職責包括統籌輔導組、訓育組及有關功能小組(例如升學及就業輔導組和課外活動組)的工作。

根據過往經驗顯示，輔導組如有一群核心教師負責策劃、統籌、執行和評估輔導的工作，可收事半功倍之效。輔導組的核心成員亦應包括學校社工，因為他們所具備的專業知識，可為教師提供適當的支援，包括推介社區資源、推行輔導活動、處理學生的家庭問題及協助轉介個案等。最重要的是，校長應委任一名資深的教師領導輔導組。除制定全年計劃外，該名教師還須統籌組員的工作及與校內有關的功能小組合作。

要有效推行學校輔導工作，必須結合全體教師和學校社工的專業力量，群策群力，而校長的卓越領導更是不可或缺。然而，在校本管理的原則下，學校可靈活調配人手，以推行能切合本身情況和需要的輔導服務。

輔導教師及輔導主任應具備的性格特質

輔導教師是有效推行學校輔導工作的關鍵人物；因此，校方必須審慎地甄別適當的人選。輔導教師最好具備下列特質：

- 穩定的情緒
- 思想開明、具成熟的人生觀
- 樂觀積極
- 喜歡與年輕人相處

- 待人熱誠、和藹可親
- 耐心對待學生，能夠了解他們的需要、欣賞他們的優點及接受他們的缺點
- 能夠與學生易地而處，感同身受
- 與學生和同事保持良好關係
- 願意遵守保密原則

此外，輔導教師，特別是輔導主任，必須接受學生輔導技巧的基本訓練。作為學校的中層管理人員，輔導主任如曾經接受管理學校輔導工作及團隊合作方面的訓練，並具備有關的經驗和技巧，則更為理想。故此，要提升學校輔導工作的成效，學校必須安排輔導主任接受專業培訓，及定期為輔導教師舉辦專業發展活動。

輔導主任的專業培訓

輔導主任的職責相當重要，既要協助校長制定學校的輔導政策，也要確保學生輔導服務整體上運作良好。故此，輔導主任除須具備輔導教師應有的性格特質外，亦應受過一般輔導技巧和工作管理的適當訓練，能夠掌握所需的技巧和知識，以制訂和統籌學校的輔導政策，為學生策劃和推行情意活動，以及監察輔導資源的有效運用。校長應揀選較資深兼曾接受專業輔導訓練的教師，擔任輔導主任一職。

定期為教師提供專業發展

推行學校本位輔導方式，學校應舉辦簡介會或訓練課程，讓全體教師認識有關概念。教師必須對輔導的原則和方法有基本的認識及共同的信念。此外，學校亦須為教師提供正式和非正式的溝通途徑，以便他們就學生的輔導需要達成共識。

學校本位輔導方式要求全校教師互相合作，透過課堂或課餘活動推行預防性及發展性的輔導活動。進行這些活動時，教師能夠引發學生討論和表達個人感受，是至為重要的。教師可透過正式訓練及/或經驗分享來學習這方面的技巧。除了訓練學生的認知能力外，教師亦應盡量提供機會，讓學生互相分享個人體驗。事實上，教師在向學生灌輸情意教育和協助他們實踐理論的過程中，例如要正面認識自我、愛己愛人和培養負責任的行為，學生和教師均能獲益。因此，學校不單要讓教師接受訓練，還須安排持續的校本專業發展，邀請資深的輔導教師、教育心理學家、教育署人員或學校社工，為教師提供訓練/主持工作坊及經

驗分享會。

保存記錄和統計數字

保存輔導服務記錄，是監察工作進展和蒐集資料以作進一步參考的有用方法。這些記錄通常包括：

1. 個案記錄和進展報告(範本見附錄二表格 C)；及
2. 處理個案的數目和性質的統計數字(範本見附錄二表格 B)。

附錄二載有建議的記錄和表格範本，以供輔導組參考。學校可按需要自行設計記錄，但應經常更新所載的資料，以便校長或其指派人員提出要求時，能夠提交記錄以供查考。校長及其指派人員應確保個案的內容均會保密。

輔導主任的一項重要任務是統籌輔導記錄的工作，同時亦須協助該組編製統計資料，以便及早得知學生產生問題的趨勢及其成因，方便學校策劃適切的輔導計劃。因此，輔導主任在徵詢輔導教師或學校社工的意見後，應按最嚴重的問題和最明顯的成因把個案分類和進行記錄。

透過會議交換意見

在推行輔導計劃的過程中，學校人員應定期開會，共同策劃學校的輔導工作和分享彼此的經驗。這些會議一般可在以下層面進行：

A. 統籌會議

統籌會議應由校長或其代表擔任主席，並安排輔導主任和所有功能小組主任出席，共同策劃和推行學校的輔導政策。另外，所有教師，特別在制定政策階段時，都應參與鑑別學校提供關顧服務的方向及目標，而在每個學年，學校至少應舉行兩次統籌會議，分別在學年初和學年底舉行。

學校應在新學年開始前盡早安排第一次會議，目的是：

- 向與會教師蒐集意見，包括進行學生輔導須關注的事項及與輔導工作有關的專業發展範疇；及
- 討論和擬訂全年的工作計劃。

如有需要，校方可在年內修訂全年計劃。

年終統籌會議的目的則為：

- 檢討該年學校推行的輔導計劃及在校內校外協作推行輔導工作的成效；
- 評估學校所舉辦的活動計劃；
- 鑑別值得關注的地方及學生的需要，以便制訂措施在來年推展；及
- 就來年的工作計劃及學生輔導活動徵詢與會教師的意見。

B. 輔導組會議

輔導組應在學年初召開會議。席上，由輔導主任介紹新組員，闡述各名組員的職責，以及按照統籌會議的決定，訂定全年關顧服務的計劃。

年內，輔導組亦應定期舉行會議，目的是：

- 討論、匯報和檢討輔導計劃的進展；
- 討論、匯報和檢討個案(包括統計數字)的進展；
- 討論新的個案，尤其是複雜的個案；及
- 討論進行輔導工作的困難，並分享經驗。

C. 臨時會議

每當有需要時，學校都應召開臨時會議，共商對策。

D. 個案會議

在一些學校裏，輔導組和學校社工會在輔導組定期召開的會議上，討論個別個案的進展。倘若遇上情況嚴重的個案，輔導主任或學校社工應即召開個案會議，好讓組員、學校社工和相關的學校人員有機會就有關的個案交換意見，從而進行較全面的評估，擬訂輔導策略和監察工作進展。如有需要，學校可邀請校外的專家，例如精神科醫生、臨牀心理學家等人士出席，以確保在學校制度內，各專業人士在支援學生方面皆能各司其職，和衷協作。

監察和評估

在副校長或一名主任級教師協助下，校長應監察學校輔導政策的推行情況，並須定期進行檢討，以評估各項輔導計劃的成效、推行服務的進展，以及整

個制度的運作情況。

保密原則

有些青少年可能較為敏感，經常防範成年人干涉他們的私隱，致令身邊的人難以了解他們的問題。教師要贏取他們的信任，必須建立良好的師生關係，而保守秘密是師生建立互信關係所必需的。校方在發放個人資料時，必須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原則。故此，面談應私下進行，而學生的記錄更應小心保存。

然而，教師卻不宜把討論內容一概保密，特別是可能涉及道德、人身安全及懷疑虐兒的個案，便須酌情披露。

倘若有關學生不願向第三者透露資料，教師應使他們明白，基於專業道德，教師有責任保護學生，並確保他們不會自尋短見或遭受虐待。教師不應向學生承諾會把他們的自毀行為或遭虐待的事件絕對保密，而應向學生清楚解釋他們打算採取的行動，以

紓解學生不安的情緒，使能從容面對事件披露後可能遇到的問題。若遇上這類個案，教師應向校長、輔導主任及學校社工尋求協助。

校方應遵守共同保密的原則，而教師更應秉持專業操守，只向適當人士透露所需的資料，而對其他人士則絕對保密。如需外間協助，教師應與學生商討，讓學生明白會爲了哪種原因向哪些人士透露哪些資料。在大部分情況下，學生都會同意披露有關資料，因爲他們確實需要別人協助。

校外專業支援

如有需要，輔導組可向其他專業團體及地區組織尋求專業支援，特別是教育心理學家，他們會爲轉介的個案提供心理、社交及教育評估，亦會就處理複雜個案的方法提供專業意見。

在初步處理個案後，若輔導主任認爲需要尋求其他專業支援，可把個案轉介適當的機構處理。轉介個案時，應預先獲得有關學生的家長同意，並遵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把學生的個人資料及所提供的背景資料交予有關的機構。輔導主任應把個案轉介外間機構的事宜通知校長，以及協助有關的家長和學生作好準備。輔導組、學校社工及外間專業人員應保持緊密聯繫和溝通，協力在學校體系內輔助學生成長。

善用資源

學校應善用現有資源，包括校內的人力資源及校外的社區資源，為學生提供輔導服務。學校社工對社會的資源有較豐富的認識，故可為教師提供政府及非政府機構所設青少年服務的資料。

此外，由於家長和舊生都熟悉學校的運作，故亦可視作協助推行輔導活動的人力資源。

資訊科技的發展讓教師能透過互聯網輕易獲取與輔導有關的資訊和參考材料。教師除了利用電子郵件蒐集學生的意見，作為籌劃和評估輔導計劃的基礎外，亦可與校內及/或其他學校的教師就學生輔導工作交換資料和意見。網上交談(ICQ)也是促進師生溝通和建立互信關係的有效方法。然而，教師須向學生提供適當指引，特別是利用資訊科技擷取資料及與他人溝通時應注意的道德問題。教師亦須提醒學生進行網上交談時務須小心謹慎，避免誤墮圈套。

透過網絡分享經驗在香港日漸普遍。我們鼓勵教師利用這些網上討論區互相支援、分享寶貴經驗及宣揚有效的輔導方法。

學校籌辦輔導活動時，除可使用教育署每年發放給學校推行學校本位輔導方式的輔導及訓育計劃經費外，還可考慮申請外間資助，例如向優質教育基金申請撥款。